附件**：**

**丹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2020年第三批**

**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

一、考生应提前1小时到达考点，进入考点后应主动出示“苏康码”并配合工作人员接受体温测量、消毒工作及身份核验等程序，考生要自备口罩做好个人防护工作。考试期间，应全程佩戴口罩，但在接受身份验证时须临时摘除口罩。

二、考生笔试前14天内来自或到过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属城市中的非中高风险区域的考生，需主动报告并出示考前7天内有效的新冠病毒核酸检测为阴性的报告。"苏康码"为非绿色或体温异常者，按有关规定不得进入考点参加考试。

三、疫情风险等级查询可使用“国务院客户端”微信小程序点击“疫情风险查询”，或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疫情风险等级查询”，或登陆http://bmfw.www.gov.cn/yqfxdjcx/index.html,选择查询地区即可了解该地的疫情风险等级。

四、应试人员在进入考场后及考试期间出现发热症状的，应主动告知监考人员，经驻点医护人员健康评估后，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将被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继续考试;不具备相关条件的，按相关疾控部门要求采取防控措施。

五、考试期间，应试人员要自觉遵守考试纪律，在考前入场及考后离场等聚集环节，应服从考务工作人员安排有序进行。进出考场时须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考试过程中，因个人原因需要接受健康检查或需要转移到隔离考场而耽误的考试时间不予补充延时。

六、应试人员应认真阅读本须知，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本人已认真阅读：《丹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2020年第三批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并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如有违反，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注：本人签署的承诺书于笔试当日报到时上交给监考人员。**

承诺人（签名）：

承诺人公民身份证号码：

承诺时间：2020年 月 日